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份解禁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为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可上市流通数量为 176,982,128 股，占目前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6.63%。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2月15日。

一、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取得的基本情况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东宝利来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向王志全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58号）后，于2015年1月实施了王志全等89名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合计向王志全等89名交易对方发行180,442,328股股份（配股前），购买其持有的北京市新联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联铁”）100%股权。其新增股份于2015年2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份性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3 月和 2015 年 9 月实施了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5 股和每 10 股转增 20 股的利润分配方案，详情参见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3 月 7 日和 2015 年 9 月 18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的《2014 年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15026）和《201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公告编号 2015111），王志全等 89 名交易对方持有的上述限售股股份数由 180,442,328 股自动变为 784,924,128 股。

二、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在发行中的承诺及履行情况

本次解除限售涉及的盈利补偿主体包括王志全、王新宇、谢成昆、石峥映、

袁宁、王利群等 71 名交易对方。其余股东由于限售期不同，不构成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情形。

1、本次解禁股份的限售安排

交易对方	锁定期	说明
王志全、谢成昆、梅劲松、李勇、李晓棠、王宇、谭鹰、黄雪峰、戴德刚、陈红瑛、王迎宽、李增旺、孙志林、郭其昌、杨己葱、邓家俊、张念勇、黄明全、杜建华、张春才、薛奋祥、左小桂、侯小婧、崔旭斌、饶昌勇、任光辉、丁玉娥、孙洪勇、徐罡、旭亮、孙丹、绳浩、刘振楠、杨宏涛、魏春华、栾鑫厚、王建民、吴国强、姜汉超、林岩、王丽超、杨金才、焦永利、吴涛、单继光、卜运强、史全柱、张宝存、丁志云、王旭东、籍众慧、李晓伟、张友良、李志民、杜红、韩珍宝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 后，解锁向其发行股份的 25%； 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 后，解锁向其发行股份的 25%； 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 后，解锁向其发行股份的 50%	已履行锁定 12 个月的承诺，所持剩余股份不存在违背承诺的情形。
王利群	本次交易中以其持有的新联铁 50,000 股股份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 101,060 股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正在履行成诺，不存在违背承诺的情形。
	本次交易中以其持有的新联铁 915,142 股股份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 1,849,671 股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 后，解锁该部分股份的 25%； 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 后，解锁该部分股份的 25%； 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 后，解锁	已履行锁定 12 个月的承诺，所持剩余股份不存在违背承诺的情形。

	向其发行股份的 50%	
石峥映	本次交易中以其持有的新联铁 60,150 股股份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 148,939 股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正在履行成诺，不存在违背承诺的情形。
	本次交易中以其持有的新联铁 2,096,250 股股份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 5,190,567 股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该部分股份的 25%；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后，解锁该部分股份的 25%；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解锁该部分股份的 50%	已履行锁定12个月的承诺，所持剩余股份不存在违背承诺的情形。
梁彦辉	本次交易中以其持有的新联铁 82,512 股股份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 208,294 股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锁定 36 个月	正在履行成诺，不存在违背承诺的情形。
	本次交易中以其持有的新联铁 105,242 股股份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 265,672 股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12 个月后，解锁该部分股份的 25%；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24 个月后，解锁该部分股份的 25%；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后，解锁该部分股份的 50%	已履行锁定12个月的承诺，所持剩余股份不存在违背承诺的情形。
姜华	本次交易中以其持有的新联铁 32,030 股股份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 64,739 股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锁定 36	正在履行成诺，不存在违背承诺的情形。

	个月	
	本次交易中以其持有的新联铁105,241股股份认购取得的上市公司向其发行的212,712股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后，解锁该部分股份的25%；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24个月后，解锁该部分股份的25%；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后，解锁该部分股份的50%	已履行锁定12个月的承诺，所持剩余股份不存在违背承诺的情形。
程君伟、夏益、谢捷如、周展斌、周慧、张子宝、王培荣	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后，解锁向其发行股份的50%；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24个月后，解锁向其发行股份的50%	已履行锁定12个月的承诺，所持剩余股份不存在违背承诺的情形。
李颀、国润瑞祺、王钦、交大基金会	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	已履行承诺。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神州高铁在业绩承诺期内实施了转增，因此交易对方获得的新增股份亦同样遵守上述限售期约定。

2、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北京新联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4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210084号），2014年度新联铁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4,489.12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金额为14,219.39万元，实现2014年盈利预测金额。因此，王志全等60名股东完成了2014年经审计的税后净利润不低于13,000万元的承诺，无需就该年度对公司进行补偿。

3、其它承诺履行情况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王志全等71名股东	任职及竞业禁止承诺	2015年2月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王志全	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2015年2月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王志全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及违规担保的承诺	2015年2月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王志全	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5年2月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王志全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5年2月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情况

(一)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6年2月15日。

(二) 本次可上市流通的股份总数为 176,982,128 股，占目前公司已发行股份的 6.63%。

(三)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71名，其中国润瑞祺和交大基金会为法人股东，其余69名为自然人股东。

(四) 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上市流通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 (股)	本次可解除限售 股份数(股)	备注
1	王志全	229,799,739	57,449,934	法人代表，董事长
2	李颀	65,748,222	65,748,222	
3	谢成昆	29,381,619	7,345,404	
4	石峥映	23,226,852	5,644,741	
5	国润瑞祺	20,075,793	20,075,793	
6	王利群	8,485,680	2,011,517	
7	梅劲松	6,947,373	1,736,843	
8	王钦	6,022,737	6,022,737	
9	程君伟	2,379,828	1,189,914	
10	李勇	3,902,337	975,584	
11	李晓棠	3,258,654	814,663	
12	王宇	3,158,073	789,518	
13	交大基金会	3,011,013	3,011,013	
14	梁彦辉	2,061,753	288,918	董秘，财务总监

15	谭鹰	1,206,912	301,728	
16	黄雪峰	1,206,912	301,728	
17	戴德刚	1,206,912	301,728	
18	姜华	1,206,912	231,324	
19	陈红瑛	804,606	201,151	
20	夏益	509,541	254,770	
21	谢捷如	414,006	207,003	
22	王迎宽	603,459	150,864	
23	李增旺	603,459	150,864	
24	周展斌	359,478	179,739	
25	周慧	318,462	159,231	
26	孙志林	578,949	144,737	
27	郭其昌	578,949	144,737	
28	杨己葱	402,306	100,576	
29	邓家俊	402,306	100,576	
30	张念勇	402,306	100,576	
31	黄明全	405,267	101,316	
32	杜建华	160,923	40,230	
33	张春才	160,923	40,230	
34	薛奋祥	160,923	40,230	
35	左小桂	120,690	30,172	
36	侯小婧	150,735	37,683	证券事务代表
37	崔旭斌	120,690	30,172	
38	饶昌勇	120,690	30,172	
39	孙丹	80,457	20,114	
40	任光辉	80,457	20,114	
41	丁玉娥	80,457	20,114	
42	张子宝	48,234	24,117	

43	孙洪勇	80,457	20,114	
44	徐罡	80,457	20,114	
45	张旭亮	80,457	20,114	
46	王培荣	48,231	24,115	
47	绳浩	60,348	15,087	
48	刘振楠	60,348	15,087	
49	杨金才	60,348	15,087	
50	单继光	60,348	15,087	
51	杨宏涛	60,348	15,087	
52	魏春华	60,348	15,087	
53	栾鑫厚	60,348	15,087	
54	焦永利	60,348	15,087	
55	王建民	60,348	15,087	
56	吴国强	60,348	15,087	
57	卜运强	60,348	15,087	
58	姜汉超	60,348	15,087	
59	吴涛	60,348	15,087	
60	林岩	60,348	15,087	
61	王丽超	60,348	15,087	
62	史全柱	60,348	15,087	
63	张宝存	40,227	10,056	
64	李志民	40,230	10,057	
65	丁志云	40,230	10,057	
66	杜红	40,230	10,057	
67	王旭东	40,227	10,056	
68	籍众慧	40,230	10,057	
69	李晓伟	40,230	10,057	
70	张友良	40,230	10,057	

71	韩珍宝	20,115	5,028	
合计		421,552,713	176,982,128	

四、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后股本变动结构表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本次变动增减(+、-)(股)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48,230,958	50.52	-176,982,128	1,171,248,830	43.89
1、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510,673,917	19.13	-153,895,322	356,778,595	13.37
2、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837,497,758	31.38	-23,086,806	814,410,952	30.52
3、高管锁定股	59,283	0	0	59,283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320,607,851	49.48	176,982,128	1,497,589,979	56.11
三、股份总数	2,668,838,809	100	-	2,668,838,809	100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公司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承诺；
- (二)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 (三)神州高铁对本次限售股份流通上市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 (四)对神州高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限售股份解禁及上市流通无异议。

六、其他事项

- 1、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对公司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
- 2、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公司对该股东的违规担保情况；
- 3、本次申请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份持有人不存在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七、备查文件

- (一) 上市公司新发行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 (一) 上市公司新发行的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确认书；
 - (三) 华泰联合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相关股东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 (四) 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特此公告。

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2月05日